

རྒྱལ་ཁབ་ཆེན་མོ་གི་སྤྱི་དཔྱད་ཐུན་མེད་ཡིག་ཆ། 刚察县财政局文件

刚财〔2021〕106号

刚察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 第四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

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:

根据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1 年第四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(青财农字〔2021〕345 号)要求,现下达 2021 年第四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 266 万元,其中: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131 万元,分别为大学生服务村集体经济组织试点 63 万元、农牧区固定观察点建设 8 万元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 10 万元、农机购置补贴 12 万元、农业综合执法体系建设 14 万元、农作物种子工程 6 万元、畜禽牧良种补贴 18 万元,列 2021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: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。农业资源保护利用资金 45 万元,分别为封湖育雨项目 35 万元、耕地质量监测点建设(债券资金)10 万元,列 2021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: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。动物防疫补助经费 90 万元。列 2021

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108 病虫害控制。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99 其他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99 其他支出。

附件：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第四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



抄送：局长、副局长、档（3）。

刚察县财政局农财股

2021 年 4 月 20 日印发
